

债券代码：150846.SH	债券简称：18 济轨 01
债券代码：151836.SH	债券简称：G19 济轨 1
债券代码：166301.SH	债券简称：20 济轨 01
债券代码：166941.SH	债券简称：20 济轨 02
债券代码：188331.SH	债券简称：21 济轨 Y1
债券代码：188833.SH	债券简称：21 济轨 Y3
债券代码：197221.SH	债券简称：21 济轨 01
债券代码：185087.SH	债券简称：21 济轨 Y5
债券代码：197874.SH	债券简称：21 济轨 Y7
债券代码：197884.SH	债券简称：21 济轨 Y6
债券代码：185638.SH	债券简称：22 济轨 02
债券代码：185637.SH	债券简称：22 济轨 01
债券代码：115937.SH	债券简称：23 济轨 01
债券代码：252611.SH	债券简称：23 济轨 04
债券代码：252610.SH	债券简称：23 济轨 03
债券代码：240078.SH	债券简称：23 济轨 05
债券代码：2180029.IB	债券简称：21 济轨绿债
债券代码：184615.SH/2280459.IB	债券简称：22 济轨 03/22 济轨债 01
债券代码：270108.SH/2380266.IB	债券简称：23 济轨 Y1/23 济轨永续期债 01

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于磊先生，男，1971年生，汉族，大学学历，中国共产党员。曾任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济南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会计、济南市政府资金结算中心会计、济南市西区投融资管理中心主任科员、会计、济南市西区投融资管理中心财务处副处长、济南西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济南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现任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职工董事，资产管理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

规则》的规定，发行人应当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指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负责信息披露相关事宜，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因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领导分工调整，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变更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公司总会计师刘传真先生，于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传真先生，男，1971年生，汉族，曾任济南市环保研究所出纳员；济南市环保研究所助理会计师；济南市环保研究所会计师；济南市旧城改造投融资管理中心财务处会计师；济南旧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济南市旧城改造投融资管理中心会计师；济南旧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济南市旧城改造投融资管理中心会计师；济南旧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2017年4月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与济南旧城开发投资集团合并成立济南城市投资集团，2017年8月济南市旧城改造投融资管理中心撤销，中心职务自然免除）；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财务部部长。现任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5号济南轨道交通大厦

电话号码：0531-66690674

传真号码：0531-66695050

电子邮箱：gdjtcw_llj@163.com

刘传真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且未受过证券交易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惩戒。刘传真先生担任披露事务负责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事项不涉及工商登记变更等。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已按照本公司制度要求完成了内部任命流程。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人员变更为正常调整，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

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规则，依法依规进行信息披露，按期兑付本息。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